

# 坚定不移深化政治巡察 推动新时代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编者按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坚定不移深化政治巡察,青岛市各级巡察机构坚持常规巡、专项巡相结合,督促被巡察党组织扛牢政治责任,强化政治担当,推动责任落实。坚持开门巡察,着力畅通渠道,推动立行立改,让群众评价巡察成效。扎实推进对村(社区)巡察,精准分类施策,坚持“一类一案、一村(社区)一策”,提升巡察质效。建立联动整改机制,科学统筹力量,压紧压实责任,确保巡察问题真改实改、全面整改,推动巡察工作不断走深走实。

## 把巡察利剑磨得更光更亮 在新时代新征程上更好地履行职责使命

——2023年市委巡察工作综述

市委巡察办

### 坚持守正创新 抓实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

市委巡察机构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察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在巡察整改上较真碰硬,统筹协调做好巡察反馈、移交和督促整改等工作,发挥巡察标本兼治战略作用。创新巡察反馈方式,压实整改责任。建立市级分管领导参加巡察反馈会议机制,市级分管领导出席巡察反馈会议10人次,定期调度巡察整改情况,全面履行分管领域整改领导责任。市委巡察办向被巡察党组织通报共性问题累计6类82项,向10个被巡察党组织印发《被巡察党组织落实整改主体责任提醒函》,传递“巡察整改从反馈开始”的鲜明信号。

市委巡察机构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巡察工作规划,组织开展专题学习,并对修订市委巡察工作规划提出明确要求。市委巡察机构全面对标中央、省委巡察工作规划,结合我市工作实际,进一步细化落实举措,修订完善十三届市委巡察工作规划,经市委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以市委文件印发实施,对巡察工作作出新部署。同时,指导各区(市)修订本区(市)巡察工作规划,为实施本届市委巡察高质量全覆盖奠定坚实基础。

服务保障大局,扎实推进巡察全覆盖。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立足政治巡察职能责任,深入查找影响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贯彻落实的作风问题、腐败问题、体制机制问题,及时纠正政治偏差。采取常规巡、专项巡相结合方式,实现对市政府部门、群团组织巡察全覆盖,推动被巡察党组织更好地履行职责使命,助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坚持严的基调,更加强化震慑效应。突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如实报告“一把手”存在的问题和偏差,对履行职责不到位的“一把手”进行提醒谈话,督促其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始终把发现和推动查处违纪违法问题作为重要任务,紧盯权力和责任,重点查找以权谋私、利益输送、政商关系亲清不分明等问题,持续增强巡察监督震慑力穿透力。

今年以来,市南区委巡察机构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探索创新,开展城市更新建设领域专项巡察,发挥巡察利剑作用,推动监督、整改、治理有机贯通,以强有力政治监督助推城市更新建设高质量发展。

发挥“专”的优势,精准发力查问题。精准选题,协同发力。聚焦党中央关于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的决策部署,结合辖区实际,选定历史城区保护更新、老旧小区改造两项重点,在巡察区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指挥部办公室、3个专业指挥部牵头单位的同时,将监督延伸到4个国有企业和5个街道。深化贯通协调,与同步开展的进社区巡察加强配合,探索“先审后巡”“巡审同步”等巡审联动方式,实现群众反映强烈且能够及时解决的突出问题,纳入立行立改范围,督促责任部门采取有效措施推动整改并及时向群众反馈,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巡察带来的变化。比如,将正在进行的三明路社区老旧小区改造施工中反映出的相关问题,分别转社区、街道、区直部门办理,院外缺少照明等6项群众诉求均在巡察期间得到解决。创新反馈方式,确保“工作有人抓”。分管城市建设领域的副区长主持专项巡察集

为切实解决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进一步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在基层落地见效,平度市通过强化组织引领,创建监督路径、搭建参与平台、构建协作机制,组建整改体系,“一统四建”立体推进对村巡察,村级治理质效全面提升。十五届平度市委第三轮巡察,巡察45个村(社区),发现问题815个,移交立行立改问题164件,其中民生问题121件,已全部整改完成,得到群众一致好评。

强化“三个责任”,统筹推进对村巡察高质量发展。平度市委带头扛牢主体责任,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全程靠前指挥,巡察办深化流程再造,“三位一体”加强组织领导。市委将对村巡察纳入巡察工作五年规划、市委年度工作要点,出台《高质量开展对村巡察工作意见》,领导小组成员先后到10个镇(街道)、62个村(社区)实地调研。巡察机构编制《对村巡察制度汇编》《对村巡察工作暂行规程》,建立涵盖4大类21项制度的对村巡察制度体系,推动对村巡察工作走深走实。

着眼“三个突出”,创建对村巡察有形有效全覆盖路径。突出“差异性”,在对村级党组织评星定级6项指标基础上,增加“政策落实、基层治理、为民服务、人居环境、廉洁履

## 创新打法 向“专”发力 以专项巡察护航城市更新建设

市南区委巡察办

发现并反馈项目全链条监督不够有力等问题40个,同时以小见大,以点带面,挖掘牵头部门统筹协调不到位等深层次问题,提出针对性意见建议。

拓展“改”的深度,上下联动督责任。坚持边巡边改,确保“问题有人管”。将群众反映强烈且能够及时解决的突出问题,纳入立行立改范围,督促责任部门采取有效措施推动整改并及时向群众反馈,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巡察带来的变化。比如,将正在进行的三明路社区老旧小区改造施工中反映出的相关问题,分别转社区、街道、区直部门办理,院外缺少照明等6项群众诉求均在巡察期间得到解决。创新反馈方式,确保“工作有人抓”。分管城市建设领域的副区长主持专项巡察集

## 构筑“一统四建”立体格局 打通对村巡察“最后一公里”

平度市委巡察办

职”5项元素,建立“6+5”指标体系,通过“镇(街道)初分、部门优化、巡察统筹、市委审定”四步工作法,将村级党组织分为示范、创优、强基3个类别。突出“针对性”,根据村庄类别匹配直接巡、镇村一体巡、巡单位带巡村、专项巡、提级巡五种方式。突出“精准性”,递进式确定监督重点,巡察办对照上级要求以及上一届巡察发现问题,“一类一案”分类制定重点监督问题清单。巡察组通过分析已有监督成果,与镇(街道)会商研判,进一步形成“一村一策”个性问题清单,实现巡察监督精准化。

做好“三项结合”,搭建群众参与监督开放平台。坚持基层党组织引领作用与村民自治优势相结合,通过村干部、党员、群众代表告知村民。坚持线下宣传与线上发动相结合,把发放“巡情告知卡”“大喇叭”广播等线

项监督”统筹衔接,建立“室组办”联动分析研判、问题线索报告“双签字”工作机制,巡察发现线索数量和质量明显提升。出台市委巡察机构与市委组织部加强协作配合的办法,强化组织保障,用好干部监督成果。制定《关于进一步推进巡察监督与审计监督贯通联动的办法》,持续深化巡审联动,增强监督实效。

加强对区(市)巡察工作的指导督导,促进全市巡察工作整体提升。通过常态化派员列席区(市)党委书记专题会议、重要事项报告报备等方式,向区(市)党委主要负责同志传导压力、压实责任。制定2023年度区(市)党委巡察工作考评细则,开展实地督导检查,发现问题53个,提出意见建议70条,督促提升巡察工作质效。

深化上下联动格局,召开区(市)党委巡察办年中述职会,肯定成绩,查找不足,并围绕提升发现问题线索质量、加强上下联动、推动贯通融合等方面进行座谈交流。统筹市、区(市)两级巡察力量组建2个市委巡察组,对平度市、莱西市4个镇(街道)及所辖村(社区)开展提级巡察,推动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 推动巡察向基层延伸 打造对村(社区)巡察“青岛样板”

按照上级有关部署要求,大胆探索创新,创建全周期对村(社区)巡察工作体系,相关经验做法得到上级有关部门的充分肯定,我市先后3次在全国培训班上介绍经验。

加强组织领导,构建全链条工作责任体系。市委将对村(社区)巡察纳入重大改革事项,市委主要负责同志定期调度工作进度,提出具体要求。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加强组织领导,出台《关于高质量推进对村(社区)巡察全覆盖的指导意见(试行)》,推动形成“市推进、区(市)主责、镇(街道)协同、职能部门协作、村(社区)配合”的对村(社区)巡察工作责任体系。

加强机制创新,构建全流程组织实施体系。创新建立科学分类“四步法”、“6+5”指标体系和“一类一案、一村(社区)一策”等6

项具有开创性、突破性的巡察工作机制,深入推进解决分类施策、群众监督、贯通融合、整改和成果运用等重点问题。召开全市对村(社区)巡察工作现场会,全面推广平度市对村巡察经验做法,推动有关调研成果在我市迅速落地落实。

加强人才支撑,构建孵化式人才培养体系。从各区(市)有关部门优选部分党员干部,分别创建巡察组组长库和联络员后备人才库,分期安排挂职市委巡察组组长助理、副联络员进行孵化式培养,培养合格的由区(市)作为骨干力量充实到巡察一线,为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 加强自身建设 提升巡察工作规范化水平

市委高度重视巡察队伍建设,严抓队伍管理,把依规依纪依法要求落实到巡察工作全过程,努力夯实巡察高质量发展基础。健全工作制度机制,确保权力在正确的轨道上运行。修订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议事规则,明确领导小组工作职责和需要及时请示汇报的有关事项,确保领导小组规范开展工作。完善市委巡察组工作考评办法,营造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指导各巡察组深入查找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加快补齐短板弱项,推动工作质效持续提升。

增强斗争精神,加强巡察机构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临时党支部作用,加强对党员的常态化教育管理监督,支持巡察干部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常态化体系选派干部参加巡察,抽调10名优秀市管年轻干部、39名优秀年轻干部、8名国资监管系统业务骨干参加巡察,充分发挥巡察“熔炉”作用。健全完善复盘交流机制,开展2次复盘交流会,分级分类进行培训研讨,提高巡察干部履职能力。

强化纪律作风,锻造巡察铁军。强化内部监督和制约,加强对巡察组组长等关键岗位的监督,巡察前由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与组长集体谈话,提出明确纪律要求。进一步严格队伍管理,加强对巡察权力运行的全过程监督,依规依纪依法开展巡察工作。

回望2023年,全市巡察工作在规范中发展、在发展中提高,取得了积极成效。新的一年,市委巡察机构将不断深化政治巡察,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以强有力的政治监督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及省委工作要求在青岛落地落实,为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提供坚强保障。

导带头,先后3次专题调研城市更新建设工作,现场督办解决困难和问题。紧盯“一把手”,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约谈2名被巡察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传导整改压力。推动由点及面系统改。梳理巡察发现的共性问题、突出问题,深入调研了解,充分分析因归责,向区委报送《关于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专题报告》,督促职能部门强化协作、完善机制,推动工作提档升级。比如,相关部门落实“加大对老旧小区改造和节能保暖工程施工统筹力度”建议,优化施工工艺,变“重复施工”为“一次成型”,在改造中前置解决外墙脱落、保温层漏雨等系列问题,累计实施外墙保温改造近250万平方米。推动建章立制长效治。督促把解决当前问题与长远问题结合起来,推动制定完善制度措施11项,将“治已病”与“防未病”有机结合,为三年攻坚行动后续工作奠定坚实基础。比如,针对参建单位监管乏力问题,相关单位完善惩戒机制,对履职不到位的参建单位,严格落实处罚条款,压实参建各方责任,以城区品质蝶变焕新,持续提升群众的幸福指数。

身解决的“空中缆线杂乱存在安全隐患”等事项,现场拿出整改办法立行立改,合力推动整改,取得较好成效。抓住“智力支撑”,从19个部门选拔42名专家型领导干部组成“专家智库”,为巡察组提供政策咨询,从市纪委监委、组织部等单位选派兼职副组长,协助研判问题线索、政策答疑。

完善“三条闭环”,组建系统高效整改体系。明确镇(街道)在对村(社区)巡察整改中的组织领导、调度督导、推动落实、成果运用责任,补齐镇(街道)整改责任空档,形成整改责任闭环;巡察办梳理形成巡察发现共性问题清单,组织未巡村对照开展未巡先改。将群众关心的水、电等民生问题纳入立行立改,快移快办。镇(街道)无法解决的问题由市委召开贯通联动会议,推动协同整改。对强基村实行1名市级领导联系、1名镇(街道)领导班子成员包村、1名第一书记驻村、1个镇级机关单位帮村,“四个一”结对帮包整改,形成工作机制闭环;开展整改成效评估,制定“为民办事实不实处”等5个板块62项内容的评估指标体系,组织镇村党员干部巡前、巡后打分,与村干部绩效挂钩考核,形成科学评价闭环。

### 工作侧记

## 开门巡察听民声 排忧解难纾民困

李沧区委巡察办

河南社区中海国际小区楼道和地下车库缺漏的704套消防水枪、水带已全部补齐,消除了消防安全隐患;兴城农贸市场分租房屋及兴山路社区居民存在漏雨问题的房屋均已完成防水施工;苏家社区出现裂纹的北门院墙完成了整体加固,现已焕然一新……自今年9月李沧区开展社区巡察工作以来,共计32件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难办、堵心事在3个月内得以解决,社区居民将写着“温暖巡察护群众 消除隐患保平安”的锦旗送到李沧区委巡察组工作人员的手中,向他们表示衷心感谢。

李沧区委巡察组立足服务民生,坚持开门巡察听民声,通过实地调研、走访谈话等方式,广泛收集民情民意,同时利用“码上巡”小程序,为每个被巡察党组织制定专属二维码,实现群众在线填写问卷调查,反映具体问题。

9月底,李沧区委第三巡察组接到群众反映,延川路社区蓝庭小区停车场内停放着大量长期无人使用的摩托车、电动车、自行车等“僵尸车”,挡住了楼宇消防通道,既存在消防安全隐患,又占用公共空间,群众反映强烈。巡察组立即将该问题移交九水街道党工委,并与街道、社区一起深入现场,研究解决方案,督促加大宣传力度,公告相关车主及时将车辆移走,未处理的共计200余辆“僵尸车”于11月9日全部清理完毕。“我们的车库终于亮堂了,安全了!”“没想到巡察组的工作效率这么高!”立行立改事项获得广大居民的充分肯定。

同时,推动将巡察过程中发现的侵害群众利益的典型案例进行总结提炼,纳入各级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的“党性课堂”,融入李沧区纪委监委“廉润李沧”活动,面向全区开展宣讲,营造支持巡察工作的良好氛围。

“群众的呼声就是我们工作的方向,巡察工作要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着力发现、解决好群众身边的‘急难愁盼’,切实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李沧区委巡察办负责人表示。

## 强化巡察实效 为农民工讨薪“撑腰”

黄岛区委巡察办

“感谢巡察组帮我们要回了拖欠半年多的辛苦钱,这下可以安心回家过节了。”近日,魏先生冒雨赶到黄岛区委第一巡察组办公室,代表14名农民工送来一面“真细察担使命 为民排忧解难暖心”的锦旗。

今年6月至8月,黄岛区委安排对10个承担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的区直单位开展常规巡察暨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专项巡察。区委第一巡察组进驻区人社局不久,6名农民工来访,反映两个房地产项目工地拖欠14名农民工50余万元工资的问题。

“每份工资牵连着一个家庭的生计,保障农民工工资及时支付,是实实在在的民生之事,关乎工友的切身利益和社会和谐稳定。”接到反映后,巡察组随即与区人社局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对接,并深入项目工地了解情况。经调查,两个项目共拖欠14名农民工工资58.7万余元。前期,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已对所涉公司下达责令改正决定,但公司因资金紧张未能在限期内予以支付,欠薪问题长时间未得到有效解决。

在厘清事情的来龙去脉和各方责任后,巡察组将此问题作为立行立改事项移交区人社局党组并全程跟踪督办。多次会同劳动保障监察人员走访工程总包单位及其下属劳务公司,现场研究解决方案,协调通过农民工工资发放专用账户将拖欠的工资款项全部支付。

根据巡察组深化问题整改要求,区人社局“举一反三”,组织对全区农民工工资拖欠问题进行全面摸排,帮助农民工讨回薪资。同时,注重从“解决一个问题”上升到“解决一类问题”,健全完善《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发放备案管理办法》《工程建设领域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办法》等相关制度,从源头上预防并遏制发生欠薪问题。

“下一步,我们将综合运用立行立改、巡察实施等方式,让群众感受到巡察工作带来实实在在的获得感,以高质量巡察助力全区营商环境优化提升。”黄岛区委第一巡察组组长表示。